

南方天元新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8 年 03 月 29 日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8 年 3 月 2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南方天元新产业股票
场内简称	南方天元
基金主代码	160133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 年 7 月 3 日
基金管理人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43,762,025.71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4 年 8 月 25 日

注：1. 本基金在交易所行情系统净值揭示等其他信息披露场合下，可简称为“南方天元”。

2. 本基金转型日期为 2014 年 7 月 3 日，该日起原天元证券投资基金正式变更为南方天元新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在适度控制风险并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采用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结合选股的模式，在我国经济转型的背景下，寻找传统行业中的新型企业和新兴产业中的优势企业，兼顾上市公司的安全边际，争取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管理人将综合运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手段，对证券市场当期的系统性风险以及可预见的未来时期内各大类资产的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进行分析评估，并据此制定本基金在股票、债券、现金等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调整原则和调整范围，定期或不定期地进行调整，以达到规避风险及提高收益的目的。
业绩比较基准	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属于较高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常克川	郭明
	联系电话	0755-82763888	010-66105799
	电子邮箱	manager@southernfund.com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9-8899	95588
传真		0755-82763889	010-66105798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nf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地址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7年1月1日-2017年12月31日）	报告期（2016年1月1日-2016年12月31日）	报告期（2015年1月1日-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71,874,809.88	-27,256,064.47	554,573,567.28
本期利润	143,786,500.37	-76,479,992.75	430,076,847.5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5351	-0.2338	0.8591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30.84%	-11.63%	54.55%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7年12月31日)	报告期(2016年12月31日)	报告期(2015年12月31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1.1880	0.6555	0.8835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50,165,771.97	501,882,764.82	674,243,716.1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2.257	1.725	1.952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4. 本基金已于 2014 年 7 月 31 日对原天元证券投资基金退市时基金份额进行了折算,基金折算比例为 1:0.935496017。

5. 本基金转型日期为 2014 年 7 月 3 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 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9.83%	1.11%	4.09%	0.64%	5.74%	0.47%
过去六个月	11.62%	0.89%	7.98%	0.56%	3.64%	0.33%
过去一年	30.84%	0.82%	17.32%	0.51%	13.52%	0.31%
过去三年	78.70%	1.86%	15.27%	1.35%	63.43%	0.51%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31.51%	1.78%	70.80%	1.31%	60.71%	0.47%

3.2.2 自基金合同转型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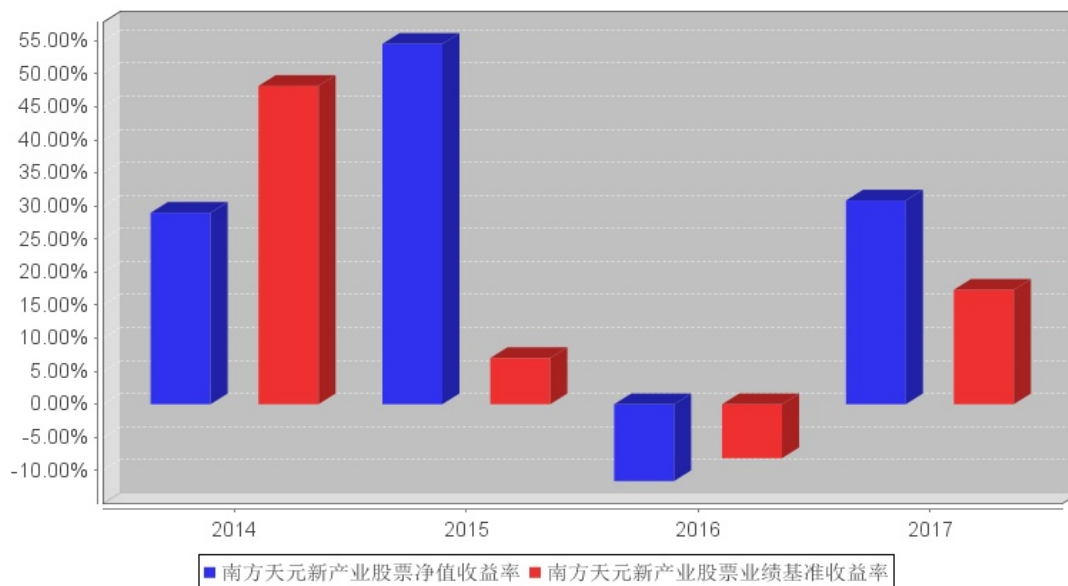
南方天元新产业股票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转型日期为 2014 年 7 月 3 日。

3.2.3 自基金合同转型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南方天元新产业股票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注：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1998 年 3 月 6 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国内首批规范的基金管理公司正式成立，成为我国“新基金时代”的起始标志。

2018 年 1 月，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 3 亿元人民币。目前股权结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5%、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0%、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5%及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目前，公司在北京、上海、合肥、成都、深圳等地设有分公司，在香港和深圳前海设有子公司——南方东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香港子公司）和南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子公司）。其中，南方东英是境内基金公司获批成立的第一家境外分支机构。

截至报告期末，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不含子公司）管理资产规模超 7,200 亿元，旗下管理 153 只开放式基金，多个全国社保、基本养老保险、企业年金和专户理财投资组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蒋秋洁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5 年 6 月 16 日	-	9	女，清华大学光电工程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08 年 7 月加入南方基金，历任产品开发部研发员、研究部研究员、高级研究员，负责通信及传媒行业研究；2014 年 3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南方隆元基金经理助理；2014 年 6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南方中国梦基金经理助理；2014 年 12 月至今，任南方消费基金经理；2015 年 6 月至今，任南方天元基金经理；2015 年 7 月至今，任南方隆元、南方消费活力的基金经理；2017 年 5 月至今，任南方文旅混合基金经理。

注:1. 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南方天元新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针对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和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以及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建立了股票、债券、基金等证券池管理制度和细则，投资管理制度和细则，集中交易管理办法，公平交易操作指引，异常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平交易相关的公司制度或流程指引。通过加强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完善对投资交易行为的日常监控和事后分析评估，以及履行相关的报告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防范投资管理业务中的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行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公司每季度对旗下组合进行股票和债券的同向交易价差专项分析。本报告期内，两两组合同单日、3日、5日时间窗口内同向交易买入溢价率均值或卖出溢价率均值显著不为0的情况不存在，并且交易占比也没有明显异常，未发现不公平对待各组合或组合间相互利益输送的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交易次数为5次，是由于投资组合接受投资者申赎后被动增减仓位以及指数型基金成份股调整所致，相关投资组合经理已提供决策依据并留存记录备查。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回顾2017年，在海外持续复苏，出口改善，棚户区改造货币化比例提升及消费扩张等几个

因素的作用下，国内经济整体情况好于年初预期。同时，在金融去杠杆等政策的导向下，资金处于“脱虚向实”的演化过程中。在经济不差，增量资金不多的环境下，2017 年 A 股展现出非常明显的机构性行情，且推动这一结构性行情最根本的要素是各行业的基本面强弱。一批代表中国比较优势、消费升级趋势和技术变革方向的行业获得明显超额收益。

总体上我们认为，优质的、有一定成长性且现金流优秀的价值股目前估值处于合理位置，并没有明显泡沫。部分高速增长的优质成长股经过调整后估值进入合理区间，具备择机配置的价值。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2.257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0.8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17.3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18 年，我们预期经济仍处于基本平稳的状态，虽然仍存在局部的风险点，但可以看到房地产的风险随着库存的持续下降，得到了明显的缓解。在目前的经济环境下我们可以看到以下对于投资有利的方向：第一，中国具有国内消费较好的深度和广度，多层次消费升级从一二线城市向三四线及以下城市依次展开。第二，中国在越来越多的制造业环节拥有更强的国际竞争优势。产业集群、需求市场本土化、国内人才快速成长等都不不断加强这些行业的竞争优势。同时，政府具有高效的执行力，能够快速集中资源，在多个领域实现弯道超车和跨越式发展。第三，相对平稳的经济环境更加有利于各行业龙头在有序竞争中获得更好的发展。我们认为 2018 年的投资机会仍然是局部的、结构化的。具有国际竞争优势的产业和服务于本土广阔市场的现代服务都具备长期的成长空间和投资价值。

本基金密切关注市场环境的变化，秉承一贯风格，寻找景气度不断向上的行业进行配置，以求给投资者带来长期稳定的收益。本基金在第四季度保持中性仓位，在投资者预期摆动的过程中进行一定的仓位调整，同时动态调整行业配置结构，积极配置低估值价值股、符合消费升级趋势的新兴消费行业及符合大国竞争优势的产业。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业务发展情况，坚持从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出发，树立并坚守“全员合规、合规从高层做起、合规创造价值、合规是公司生存基础”的合规理念，继续致力于合规与内控机制的完善，积极推动主动合规风控管理，持续加强业务风险的控制与防范，确保各项法规和管理制度的落实，保证基金合同得到严格履行。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结合新法规的实施、新的监管要求和公司业务发展实际情况，积

积极推动监管新规落实，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和内部控制制度、业务流程，并积极开展形式丰富的合规培训与考试，加强员工行为规范检查、加大合规问责力度，强化全员合规、主动合规理念；对公司投研交易、市场销售、后台运营及人员管理等业务开展了定期稽核、专项稽核及多项自查，检查业务开展的合规性和制度执行的有效性，排查业务中的风险点并完善内控措施，促进公司业务合规运作、稳健经营；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和事后监督等三阶段工作，持续完善投资合规风控制度流程和系统，加强流动性指标等重要指标的监控和内幕交易防控，有效确保投研交易业务合规运作；积极参与新产品、新业务合规评估工作，保障新产品、新业务合规开展；严格审查基金宣传推介材料，及时检查基金销售业务的合法合规情况，督促落实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制度；完成各项信息披露工作，保障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继续按照风险为本的原则积极开展各项反洗钱工作，进一步升级反洗钱业务系统，优化其他反洗钱资源配置，重点推进《金融机构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报告管理办法》的具体落实工作，加强业务部门反洗钱风险评估频率，将反洗钱工作贯穿于公司各项业务流程；监督客户投诉处理，重视媒体监督和投资者关系管理。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将坚持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积极健全内部管理制度，不断提高监察稽核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努力防范各种风险，切实保护基金资产的安全与利益。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应严格按照新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管理人已制定基金估值和份额净值计价的业务管理制度，明确基金估值的程序和技术；建立了估值委员会，组成人员包括副总经理、督察长、权益研究部总经理、指数投资部总经理、现金投资部总经理、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及运作保障部总经理等。本基金管理人使用可靠的估值业务系统，估值人员熟悉各类投资品种的估值原则和具体估值程序。估值流程中包含风险监测、控制和报告机制。基金管理人改变估值技术，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在 0.25%以上的，对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技术、假设及输入值的适当性咨询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意见。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定价服务机构按照商业合同约定提供定价服务。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价格的最终决策。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的收益分配原则为：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

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12 次，每份基金份额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该次可供分配利润的 1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登记在登记系统基金份额持有人开放式基金账户下的基金份额，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人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登记在证券登记结算系统基金份额持有人深圳证券账户下的基金份额，只能选择现金分红的方式，具体权益分配程序等有关事项遵循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根据上述分配原则以及基金的实际运作情况，本报告期本基金未有收益分配事项。

4.9 管理人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所涉相关事项的说明

无。

4.10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南方天元新产业股票型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南方天元新产业股票型投资基金的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在南方天元新产业股票型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本报告期内，南方天元新产业股票型投资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南方天元新产业股票型投资基金 2017 年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审计报告

本基金 2017 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注册会计师签字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8)第 2275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 南方天元新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46,979,092.00	45,057,601.42
结算备付金	1,159,510.48	1,164,643.44
存出保证金	194,186.95	208,401.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3,674,268.29	403,387,723.66
其中: 股票投资	473,412,478.29	403,387,723.66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30,261,790.00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50,0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4,592,960.95
应收利息	473,809.78	48,918.14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218,131.14	6,725.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552,698,998.64	504,466,975.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2.92	-
应付赎回款	105,782.17	177,362.76
应付管理人报酬	691,492.30	646,913.18
应付托管费	115,248.73	107,818.84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516,608.41	646,451.26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1,104,092.14	1,005,664.25
负债合计	2,533,226.67	2,584,210.29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260,573,461.20	311,113,884.60
未分配利润	289,592,310.77	190,768,880.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550,165,771.97	501,882,764.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52,698,998.64	504,466,975.11

注:报告截止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净值 2.257 元, 基金份额总额 243,762,025.71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南方天元新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156,904,968.38	-60,940,389.94
1. 利息收入	749,081.88	741,677.78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591,803.96	709,566.66
债券利息收入	26,647.19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30,630.73	32,111.12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83,515,030.67	-12,634,736.48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6,347,417.58	-15,528,723.67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7,167,613.09	2,893,987.19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911,690.49	-49,223,928.28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29,165.34	176,597.04
减：二、费用	13,118,468.01	15,539,602.81
1. 管理人报酬	7,974,198.42	8,298,431.26
2. 托管费	1,329,033.07	1,383,071.86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3,382,503.52	5,424,295.69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其他费用	432,733.00	433,804.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3,786,500.37	-76,479,992.75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3,786,500.37	-76,479,992.75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南方天元新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11,113,884.60	190,768,880.22	501,882,764.82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143,786,500.37	143,786,500.3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50,540,423.40	-44,963,069.82	-95,503,493.22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60,157,804.00	48,767,630.35	108,925,434.35
2. 基金赎回款	-110,698,227.40	-93,730,700.17	-204,428,927.57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60,573,461.20	289,592,310.77	550,165,771.97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69,156,913.49	305,086,802.69	674,243,716.1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76,479,992.75	-76,479,992.75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58,043,028.89	-37,837,929.72	-95,880,958.61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9,806,195.18	5,389,871.89	15,196,067.07
2. 基金赎回款	-67,849,224.07	-43,227,801.61	-111,077,025.68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11,113,884.60	190,768,880.22	501,882,764.82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u>杨小松</u>	<u>徐超</u>	<u>徐超</u>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不一致。

7.4.1.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7.4.1.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根据中国基金业协会中基协发[2017]6号《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的通知》之附件《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对于在锁定期内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通过大宗交易取得的带限售期的股票等流通受限股票，本基金自2017年12月25日起改为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公允价值扣除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根据指引所独立提供的该流通受限股票剩余限售期对应的流动性折扣后的价值进行估值。该估值技术变更对本基金无影响。

7.4.1.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2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于 2016 年 5 月 1 日前，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免征营业税。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金融业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7.4.3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基金”)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南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南方东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注：1. 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2. 根据《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法定名称变更的公告》，公司名称由“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股权结构等事项未发生变化，并已于 2018 年 1 月 4 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相应变更登记手续。

7.4.4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无。

7.4.4.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4.1.1 股票交易

注:无。

7.4.4.1.2 债券交易

注:无。

7.4.4.1.3 债券回购交易

注:无。

7.4.4.1.4 权证交易

注:无。

7.4.4.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注:无。

7.4.4.2 关联方报酬

7.4.4.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 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 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7,974,198.42	8,298,431.26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688,814.35	694,400.74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1.5%/当年天数。

7.4.4.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329,033.07	1,383,071.86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25% / 当年天数。

7.4.4.2.3 销售服务费

注：无。

7.4.4.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无。

7.4.4.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7.4.4.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 12月31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4年7月3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	0.00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	20,475,711.00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20,475,711.00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	0.00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0.00

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申购，赎回或买卖本基金的情况。本基金管理人于上年度可比期间赎回本基金的交易委托华泰证券办理，适用赎回费率为 0.50%。

7.4.4.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无。

7.4.4.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 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6,979,092.00	568,302.25	45,057,601.42	675,887.07

注：本基金的活期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保管，按银行约定利率计息。

7.4.4.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无。

7.4.4.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7.4.5 利润分配情况

注：无。

7.4.6 期末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6.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4.12.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 (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002923	润都股份	2017-12-28	2018-01-05	新股未上市	17.01	17.01	954	16,227.54	16,227.54	-
603080	新疆火炬	2017-12-25	2018-01-03	新股未上市	13.60	13.60	1,187	16,143.20	16,143.20	-
7.4.12.1.2 受限证券类别：债券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 (单位：张)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123004	铁汉转债	2017-12-18	2018-01-26	新债未上市	100.00	100.00	7,052	705,200.00	705,200.00	-
7.4.12.1.3 受限证券类别：权证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 (单位：份)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	-	-	-	-	-	-	-	-	-	-

7.4.6.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002366	台海核电	2017-12-06	重大事项	26.45	-	-	178,900	5,347,722.00	4,731,905.00	
002919	名臣健康	2017-12-28	重大事项	35.26	2018-01-02	38.79	821	10,311.76	28,948.46	
300730	科创信息	2017-12-25	重大事项	41.55	2018-01-02	45.71	821	6,863.56	34,112.55	
600903	贵州燃气	2017-12-28	重大事项	16.86	2018-01-02	16.01	28	61.88	472.08	

注:本基金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持有以上因公布的重大事项可能产生重大影响而被暂时停牌的股票,该类股票将在所公布事项的重大影响消除后,经交易所批准复牌。

7.4.6.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6.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注:无。

7.4.6.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73,412,478.29	85.65
	其中:股票	473,412,478.29	85.65
2	固定收益投资	30,261,790.00	5.48
	其中:债券	30,261,790.00	5.48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8,138,602.48	8.71
7	其他各项资产	886,127.87	0.16
	合计	552,698,998.64	100.00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35,586,207.82	6.47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65,418,882.85	48.2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5,194,054.28	0.94
E	建筑业	11,837,805.75	2.15
F	批发和零售业	12,757,890.00	2.32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508,960.76	0.82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1,103,576.55	2.02
J	金融业	63,499,054.00	11.54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3,506,046.28	11.54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473,412,478.29	86.05

8.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投资。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027	分众传媒	3,113,720	43,841,177.60	7.97
2	601318	中国平安	429,300	30,042,414.00	5.46
3	000568	泸州老窖	415,400	27,416,400.00	4.98
4	002415	海康威视	696,832	27,176,448.00	4.94
5	600887	伊利股份	817,200	26,305,668.00	4.78
6	002202	金风科技	1,281,520	24,156,652.00	4.39
7	600036	招商银行	782,500	22,708,150.00	4.13

8	600872	中炬高新	894,412	22,145,641.12	4.03
9	601888	中国国旅	453,212	19,664,868.68	3.57
10	000786	北新建材	809,300	18,209,250.00	3.31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

<http://www.nffund.com> 的年度报告正文。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027	分众传媒	28,699,635.10	5.72
2	600886	国投电力	27,675,249.32	5.51
3	600036	招商银行	25,845,525.87	5.15
4	000998	隆平高科	24,616,523.57	4.90
5	600004	白云机场	23,518,110.57	4.69
6	002310	东方园林	21,536,775.20	4.29
7	300197	铁汉生态	20,983,752.45	4.18
8	600887	伊利股份	20,809,916.22	4.15
9	002415	海康威视	20,447,584.28	4.07
10	601318	中国平安	19,769,036.94	3.94
11	601888	中国国旅	19,331,755.81	3.85
12	600196	复星医药	19,321,399.48	3.85
13	002202	金风科技	19,228,810.15	3.83
14	000786	北新建材	18,213,976.84	3.63
15	300072	三聚环保	16,150,576.98	3.22
16	601668	中国建筑	14,644,866.00	2.92
17	002714	牧原股份	14,631,964.33	2.92
18	600872	中炬高新	14,299,634.83	2.85
19	000932	*ST 华菱	14,041,053.62	2.80
20	002174	游族网络	13,964,172.02	2.78
21	002185	华天科技	13,695,434.32	2.73
22	300145	中金环境	13,652,149.23	2.72
23	300413	快乐购	13,620,654.87	2.71
24	601766	中国中车	13,616,779.30	2.71
25	600066	宇通客车	13,496,422.62	2.69
26	600660	福耀玻璃	13,387,488.33	2.67
27	600519	贵州茅台	13,000,792.89	2.59
28	002458	益生股份	12,972,765.54	2.58
29	601336	新华保险	11,838,559.94	2.36
30	601186	中国铁建	11,646,232.30	2.32
31	300113	顺网科技	11,561,203.78	2.30

32	600019	宝钢股份	11,089,532.76	2.21
33	002635	安洁科技	10,938,771.42	2.18
34	601601	中国太保	10,859,482.06	2.16
35	002048	宁波华翔	10,456,504.40	2.08
36	300628	亿联网络	10,369,757.86	2.07
37	300432	富临精工	10,353,650.67	2.06
38	002299	圣农发展	10,344,524.46	2.06
39	600745	闻泰科技	10,306,879.32	2.05

注:买入包括二级市场上主动的买入、新股、配股、债转股、换股及行权等获得的股票,买入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651	格力电器	52,007,615.15	10.36
2	600886	国投电力	48,148,502.88	9.59
3	601689	拓普集团	38,544,211.64	7.68
4	601166	兴业银行	28,756,772.66	5.73
5	000725	京东方 A	27,253,017.15	5.43
6	600004	白云机场	27,155,943.76	5.41
7	002310	东方园林	22,806,237.12	4.54
8	600068	葛洲坝	21,917,015.03	4.37
9	002035	华帝股份	19,625,124.67	3.91
10	600196	复星医药	19,083,296.18	3.80
11	000333	美的集团	18,752,630.10	3.74
12	601939	建设银行	18,448,383.24	3.68
13	300100	双林股份	18,196,805.16	3.63
14	300145	中金环境	17,529,138.15	3.49
15	603355	莱克电气	17,299,572.21	3.45
16	300072	三聚环保	15,980,128.28	3.18
17	603868	飞科电器	15,434,977.99	3.08
18	000401	冀东水泥	15,245,046.38	3.04
19	002142	宁波银行	15,180,128.91	3.02
20	600660	福耀玻璃	14,117,896.91	2.81
21	002174	游族网络	13,972,719.11	2.78
22	002185	华天科技	13,794,143.02	2.75
23	601668	中国建筑	13,607,226.00	2.71
24	000100	TCL 集团	13,587,995.09	2.71
25	002458	益生股份	13,132,750.12	2.62
26	601336	新华保险	12,988,705.39	2.59
27	002635	安洁科技	12,837,381.60	2.56

28	000789	万年青	11,660,914.58	2.32
29	601186	中国铁建	11,088,132.93	2.21
30	600104	上汽集团	11,059,949.87	2.20
31	002048	宁波华翔	10,986,628.18	2.19
32	300113	顺网科技	10,966,507.71	2.19
33	002372	伟星新材	10,591,262.41	2.11
34	002299	圣农发展	10,551,691.80	2.10
35	002555	三七互娱	10,395,588.57	2.07
36	000910	大亚圣象	10,082,506.42	2.01

注：卖出包括二级市场上主动的卖出、换股、要约收购、发行人回购及行权等减少的股票，卖出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1,075,187,528.04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1,153,407,013.98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9,556,590.00	5.37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705,200.00	0.13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合计	30,261,790.00	5.50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540 SH	16 国债 12	297,350	29,556,590.00	5.37
2	123004 SZ	铁汉转债	7,052	705,200.00	0.13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指期货。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8.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94,186.9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73,809.78
5	应收申购款	218,131.1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合计	886,127.87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 例 (%)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 例 (%)
21,397	11392.35	3,680,074.86	1.51	240,081,950.85	98.49

9.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 (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
1	程梦茜	3,977,506.00	1.70
2	王友刚	3,973,329.00	1.70
3	李更	2,162,374.00	0.93
4	江阴华联商厦有限公司	2,000,000.00	0.86
5	戴瑜	2,000,000.00	0.86
6	赵小骥	1,870,074.00	0.80
7	欧阳艳芬	1,800,076.00	0.77
8	刘剑	1,664,800.00	0.71
9	陈艳芳	1,583,893.00	0.68
10	陆正辉	1,451,141.00	0.62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327,432.84	0.1343

9.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 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10~5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10~5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4 年 7 月 3 日）基金份额总额	3,000,000,000.00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91,027,976.85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56,276,260.47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03,542,211.61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43,762,025.71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2017 年 1 月 23 日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秦长奎因任期届满，工作调整的原因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2017 年 12 月 8 日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筹）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史博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没有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业务、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年度支付给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费用 54,000.00 元，该审计机构提供审计服务的第 4 年。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广州证券	1	631,474,819.88	28.42%	575,464.87	28.32%	
湘财证券	2	617,609,369.81	27.80%	562,829.83	27.70%	
方正证券	1	508,236,958.66	22.87%	469,350.77	23.10%	
长江证券	1	225,535,588.98	10.15%	205,502.31	10.11%	
光大证券	1	154,070,005.80	6.93%	140,402.98	6.91%	
申万宏源	2	32,334,338.08	1.46%	29,466.55	1.45%	
平安证券	2	24,853,713.92	1.12%	23,146.62	1.14%	
国信证券	2	18,018,939.98	0.81%	16,781.05	0.83%	
中投证券	1	9,867,118.04	0.44%	8,991.06	0.44%	
国泰君安	1	-	-	-	-	
广发证券	1	-	-	-	-	
银河证券	2	-	-	-	-	
浙商证券	1	-	-	-	-	
中金公司	1	-	-	-	-	
中银国际	1	-	-	-	-	
海通证券	1	-	-	-	-	
兴业证券	1	-	-	-	-	

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完善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席位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7]48号）的有关规定，我公司制定了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A：选择标准

- 1、公司经营行为规范，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良好；
- 2、公司具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地为基金提供高质量的宏观经济研究、行业研究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报告和专门研究报告；
- 3、公司内部管理规范，能满足基金操作的保密要求；

4、建立了广泛的信息网络,能及时提供准确的信息资讯服务。

B: 选择流程 公司研究部门定期对券商服务质量从以下几方面进行量化评比,并根据评比的结果选择席位:

1、服务的主动性。主要针对证券公司承接调研课题的态度、协助安排上市公司调研、以及就有关专题提供研究报告和讲座;

2、研究报告的质量。主要是指证券公司所提供研究报告是否详实,投资建议是否准确;

3、资讯提供的及时性及便利性。主要是指证券公司提供资讯的时效性、及时性以及提供资讯的渠道是否便利、提供的资讯是否充足全面。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长江证券	29,541,722.50	97.67%	140,000,000.00	25.32%	-	-
方正证券	-	-	413,000,000.00	74.68%	-	-
光大证券	-	-	-	-	-	-
广发证券	705,200.00	2.33%	-	-	-	-
广州证券	-	-	-	-	-	-
国泰君安	-	-	-	-	-	-
国信证券	-	-	-	-	-	-
海通证券	-	-	-	-	-	-
平安证券	-	-	-	-	-	-
申万宏源	-	-	-	-	-	-
湘财证券	-	-	-	-	-	-
兴业证券	-	-	-	-	-	-
银河证券	-	-	-	-	-	-
浙商证券	-	-	-	-	-	-
中金公司	-	-	-	-	-	-
中投证券	-	-	-	-	-	-
中银国际	-	-	-	-	-	-